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47,005,4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7,005,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689,532.57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6,315,867.43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07日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145号”《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东莞长安支行	39502010010019491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总账户—祥鑫科技大型高品质精密汽车模具及零部件技改项目	本次注销
祥鑫（宁波）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东莞分行长安支行	574907542710668	宁波祥鑫精密金属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存续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

时股东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祥鑫科技大型高品质精密汽车模具及零部件技改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连同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向全资子公司祥鑫（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东莞储能、光伏逆变器及动力电池箱体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根据上述决议，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将开立于兴业银行东莞长安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总账户（祥鑫科技大型高品质精密汽车模具及零部件技改项目）进行销户，将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连同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等共计人民币 13,201.31 万元全部转入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东莞储能、光伏逆变器及动力电池箱体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应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银行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09 日